

國立嘉義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民校區學生宿舍期末關舍公告

壹、本學期宿舍期末關舍時間：110 年 6 月份

貳、離宿手續受理時間(特殊情況請洽宿舍辦公室)：

第一階段(限目前「尚未返家」的住宿生)：

110 年 6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24 日，每週一至週四(不含 6/14 端午連假)，每日早上九點至下午五點止，採預約制，該日期額滿即不受理，相關內容請參閱表單連結。

第二階段(限目前「在家」的住宿生)：

請等候通知，暫勿返舍。(妮玲說，將"勿"改成"盡量避免")

本次關舍嚴格禁止非住宿生進到舍區，幫忙搬運行李的親友請於車上等候，待住宿生將所有個人物品搬至宿舍外後再下車協助，且該住宿生不得再進入宿舍，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
參、本學期離宿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寢室一律清空：
1. 將寢室(含書桌、書櫃、衣櫃、鞋櫃、床組)擦拭乾淨
 2. 清除寢室內(含浴室、洗手間)所有垃圾
 3. 撕除所有自行張貼之課表、相片、通知單、掛勾…等
 4. 將桌椅、衣櫃、床組等回復原狀(椅子請倒放於桌面)
 5. 緊閉窗戶及關閉所有電源開關

(二) 幹部將依照各寢之「**期末檢查寢室分工表**」檢查寢室，請各住宿生務必清楚填寫該圖表(線上填寫)，並於期限前上傳至各樓層群組，上傳即代表該寢室之所有住宿生對於分工無異議。

(三) 凡任何一位住宿生欲離宿時，務必將自己位置及所負責之公共區域清理乾淨，避免造成最後離宿者的困擾與不公平之處。

(四) 如有同寢室住宿生欲辦理離宿，卻因個人因素不配合全寢公共區域離宿清掃，將由不配合清掃者負起該寢清潔責任。

(五) 「離宿申請檢查表」請於預約離宿當天檢查前至宿舍辦公室領取(每人均須填寫乙份)。

(六) 請於離宿申請檢查表之「離宿人確認」欄位簽名→由幹部檢查確認無誤後簽名→由本人親自將該表送至宿辦→繳回鑰匙及確認是否繳清冷氣、水電費用始能完成離宿手續。

(七) 寢室內嚴禁用水桶潑水清洗，若造成木製床組損壞將要求賠償維修費用。

(八) 垃圾及資源回收請自行拿至子母車丟棄。

肆、冷氣收費：

第一階段(限目前「尚未返家」的住宿生)：

1. 每位住宿生離宿前皆會進行抄錶，請各寢室務必協調好各自負擔之費用。
2. 冷氣遙控器由該寢最後離宿者連同離宿申請檢查表一併繳回，相關資訊請另行參閱冷氣收費要點公告。

第二階段(限目前「在家」的住宿生)：

1. 請等候通知，將另公告實施辦法。

伍、本公告若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修正之。